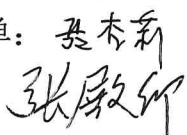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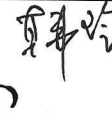


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情况记录

采购项目名称：洛阳市公安局公安监管病区治疗经费项目
计划编号：洛采单一-2025-21
依据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》第三十八条进行公示的，公示情况说明（若不需要公示的可不填写）：本项目于2025年12月08日在洛阳市政府采购网（ http://luoyang.hnnp.gov.cn/ ）进行单一来源采购征求意见公示，公示期限：2025年12月09日至2025年12月15日，公示期间无任何供应商提出异议。
本项目采购计划于2025年12月16日报财政部门备案。
协商日期和地点： 协商日期：2025年12月25日 地点：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61号东方今典天汇中心1号楼1904室
采购全体人员名单：   
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、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、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：价格商定情况：最终协商价格为：2014400.00元 合同主要条款：供应商完全响应
采购全体人员签字：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（含采购人代表）、单一来源供应商代表。 2025年12月25日

注：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。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人员，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。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但未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，视为同意。